

“无限之生”的界线

冰 心

我独坐在楼廊上，凝望着窗内的屋子。浅绿色的墙壁，赭色的地板，几张椅子和书桌空沉沉的，被那从绿罩子底下发出来的灯光照着，只觉得凄黯无色。

这屋子便是宛因和我同住的一间宿舍。课余之暇，我们永远是在这屋里说笑，如今宛因去了，只剩了我一个人了。

她去的那个地方，我不能知道，世人也不能知道，或者她自己也不能知道。然而宛因是死了，我看见她病的，我看见她的躯壳埋在黄土里的，但是这个躯壳能以代表宛因么！

屋子依旧是空沉的，空气依旧是烦闷的，灯光也依旧是惨绿的。我只管坐在窗外，也不是悲伤，也不是惊惧，似乎神经麻木了，再也不能迈步进到屋子里去。

死呵，你是一个破坏者，你是一个大有权威者！世界既然有了生物，为何又有你来摧残他们，限制他们，死无论是帝王，是英雄，是……— 遇见你，便立刻撇下他一切所有的，屈服在你的权威之下。无论是惊才绝艳，丰功伟业，与你接触之后，不过只留下一抔黄土！

我想到这里，只觉得失望，灰心，到了极处！——这样的人生，有什么趣味？纵然抱着极大的愿力，又有什么用处？又有什么结果？到头也不过是归于虚空，不但我是虚空，万物也是虚空。

漆黑的天空里，只有几点闪烁的星光，不住的颤动着。树叶楂楂槭槭

的响着。微微的一阵槐花香气，扑到阑边来。

我抬头看着天空，数着星辰，竭力的想慰安自己。我想：——何必为死者难过 何必因为有‘死’就难过 人生世上 劳碌辛苦的 想为国家，为社会，谋幸福；似乎是极其壮丽宏大的事业了。然而造物者凭高下视，不过如同一个蚂蚁，辛辛苦苦的，替他同伴驮着粟粒一般。几点的小雨，一阵的微风 就忽然把他渺小之躯 打死 吹飞。他的工程 就算了结。我们人在这大地上 已经是像小蚁微尘一般 何况在这万星团簇 缥缈幽深的太空之内 更是连小蚁微尘都不如了 如此看来，……都不过是昙花泡影 抑制理性 随着他们走去 就完了 何必……

想到这里，我的脑子似乎胀大了，身子也似乎起在空中。勉强定了神 往四围一看：——我依旧坐在阑边 楼外的景物 也一切如故。原来我还没有超越到世外去 我苦痛已极 低着头只有叹息。。

一阵衣裳綵繖的声音，仿佛是从树杪下来，——接着有微渺的声音，连连唤道：“冰心 冰心！”我此时昏昏沉沉的 问道：“是谁 是宛因么？”她说：“是的。”我竭力的抬起头来 借着微微的星光 仔细一看 那白衣飘举 荡荡漾漾的 站在我面前的 可不是宛因么 只是她全身上下 显出一种庄严透彻的神情来，又似乎不是从前的宛因了。

我心里益发的昏沉了 不觉似悲似喜的问道：“宛因 你为何又来了？你到底是到哪里去了？”她微笑说：“我不过是越过‘无限之生的界线’就是了。”我说：“你不是……”她摇头说：“什么叫做‘死’ 我同你依旧是一样的活着 不过你是在界线的这一边 我是在界线的那一边 精神上依旧是结合的。不但我和你是结合的 我们和宇宙间的万物 也是结合的。”

我听了她这几句话 心中模模糊糊的 又像明白 又像不明白。

这时她朗若曙星的眼光，似乎已经历历的看出我心中的癥结，便问说：“在你未生之前，世界上有你没有？在你既死之后，世界上有你没有？”我这时真不明白了 过了一会 忽然灵光一闪 觉得心下光明朗澈，

欢欣鼓舞的说：“有，有，无论是生前，是死后，我还是我，‘生’和‘死’不过都是‘无限之生的界线’就是了。”

她微笑着说：“你明白了，我再问你，什么叫作‘无限之生’？”我说：“‘无限之生’就是天国，就是极乐世界。”她说：“这光明神圣的地方，是发现在你生前呢，还是发现在你死后呢？”我说：“既然生前死后都是有我，这天国和极乐世界，就说是现在也有，也可以的。”

她说：“为什么现在世界上，就没有这样的地方呢？”我仿佛应道：“既然我们和万物都是结合的，到了完全结合的时候，便成了天国和极乐世界了，不过现在……”她止住了我的话，又说：“这样说来，天国和极乐世界，不是超出世外的，是不是呢？”我点了一点头。

她停了一会，便说：“我就是你，你就是我，你我就是万物，万物就是太空：是不可分析，不容分析的。这样——人和人中间的爱，人和万物，和太空中间的爱，是昙花么？是泡影么？那些英雄，帝王，杀伐争竞的事业，自然是虚空的了。我们要奔赴到那‘完全结合’的那个事业，难道也是虚空的么？去建设‘完全结合’的事业的人，难道从造物者看来，是如同小蚁微尘么？”我一句话也说不出，只含着快乐信仰的珠泪，抬头望着她。

她慢慢的举起手来，轻裾飘扬，那微妙的目光，悠扬着看我，琅琅的说：“万全的爱，无限的结合，是不分生——死——人——物的，无论什么，都不能抑制摧残他，你去罢，——你去奔那‘完全结合’的道路罢！”

这时她慢慢的飘了起来，似乎要乘风飞举。我连忙拉住她的衣角说，“我往哪里去呢，那条路在哪里呢？”她指着天边说，“你迎着它走去罢。你看——光明来了！”

轻软的衣裳，从我脸上拂过。慢慢的睁开眼，只见地平线边，漾出万道的霞光，一片的光明莹洁，迎着我射来。我心中充满了快乐，也微微的

随她说道：“光明来了！”

一九二〇年九月四日

（选自《冰心文集》第三卷，上海文艺出版社一九八四年版）

别话

许地山

素辉病得很重，离她停息的时候不过是十二个时辰了。她丈夫坐在一边，一手支颐，一手把着病人底手臂，宁静而恳挚的眼光都注在她妻子底面上。

黄昏底微光一分一分地消失，幸而房里都是白的东西，眼睛不至于失了它们底辨别力。屋里底静默，早已布满了死底气色；看护妇又不进来，她底脚步声只在门外轻轻地蹀过去，好像告诉屋里底人说：“生命底步履不望这里来，离这里渐次远了。”

强烈的电光忽然从玻璃泡里底金丝发出来。光底浪把那病人底眼睑冲开。丈夫见她这样，就回复他底希望，恳挚地说：“你——你醒过来了！”

素辉好像没听见这话，眼望着他，只说别的。她说：“暖，珠儿底父亲，在这时候，你为什么不带她来见见我？”

“明天带她来。”

屋里又沉默了许久。

“珠儿底父亲哪，因为我身体软弱、多病的缘故，教你牺牲许多光阴来看顾我，还阻碍你许多比服事我更要紧的事。我实在对你不起。我底身体实不容我……”

“不要紧的，服事你也是我应当做的事。”

她笑，但白的被窝中所显出来的笑容并不是欢乐底标识。她说：“我

很对不住你 因为我不曾为我们生下一个男儿。”

“ 哪里话 女孩子更好。我爱女的。”

凄凉中底喜悦把素辉身中预备要走的魂拥回来。她底精神似乎比前强些，一听丈夫那么说 就接着道：“女的本不足爱 你看许多人——连你——为女人惹下多少烦恼！……不过是——人要懂得怎样爱女人，才能懂得怎样爱智慧。不会爱或拒绝爱女人的 纵然他没有烦恼 他是万灵中最愚蠢的人。珠儿底父亲 珠儿底父亲哪 你佩服这话么？”

这时 就是我们——旁边底人——也不能为珠儿底父亲想出一句答辞。

“我离开你以后，切不要因为我一辈子的过那鳏夫底生活。你必要为我的缘故 依我方才的话爱别的女人。”她说到这里把那只几乎动不得的右手举起来，向枕边摸索。

“你要什么 我替你找。”

“戒指。”

丈夫把她底手扶下来，轻轻在她枕边摸出一只玉戒指来递给他。

“珠儿底父亲 这戒指虽不是我们订婚用的 却是你给我的 你可以存起来 以后再给珠儿底母亲 表明我和她的连属。除此以外 不要把我底东西给她 恐怕你要当她是 我 不要把我们底旧话说给她听 恐怕她要因你底话就生出差别心 说你爱死的妇人甚于爱生的妻子。”她把戒指轻轻地套在丈夫左手底无名指上。丈夫随着扶她的手与他底唇边略一接触。妻子对于这番厚意，只用微微睁开的眼睛看着他。除掉这样的回报，她实在不能表现什么。

丈夫说：“我应当为你做的事 都对你说过了。我再说一句 无论如何 我永远爱你。”

“噢 再过几时 你就要把我底尸体扔在荒野中了 虽然我不常住在我底身体内 可是人一离开 再等到什么时候 在什么地方才能互通我们

恋爱底消息呢？若说我们将要住在天堂的话，我想我也永无再遇见你的日子 因为我们底天堂不一样。你所要住的 必不是我现在要去的。何况我还不配住在天堂？我虽不信你底神，我可信你所信的真理。纵然真理有能力 也不为我们这小小的缘故就永远把我们结在一块。珍重罢 不要爱我于离别之后。”

丈夫既不能说什么话，屋里只可让死底静寂占有了。楼底下恍惚敲了七下自鸣钟。他为尊重医院底规则 就立起来 握着素辉底手说：“我底命 再见罢 七点钟了。”

“你不要走 我还和你谈话。”

“明天我早一点来 你累了 歇歇罢。”

“你总不听我底话。”她把眼睛闭了 显出很不愿意的样子。丈夫无奈 又停住片时 但她实在累了 只管躺着 也没有什么话说。

丈夫轻轻蹑出去。一到楼口 那脚步又退后走 不肯下去。他又蹑回来 悄悄到素辉床边 见她显着昏睡的形态。枯涩的泪点滴不下来 只挂在眼睑之间。

（选自《许地山选集·上卷》，上海文学出版社一九八二年版）

死之默想

周作人

四世纪时希腊厌世诗人巴拉达思作有一首小诗道：

(Polla laleis, anthrope—Palladas)

你太饶舌了 人呵 不久将睡在地下；

住口罢，你生存时且思索那死。

这是很有意思的话。关于死的问题 我无事时也曾默想过，但不坐在树下 大抵是在车上，可是想不出什么来，——这或者因为我是个“乐天的诗人”的缘故吧。但其实我何尝一定崇拜死，有如曹慕管君，不过我不很能够感到死之神秘，所以不觉得有思索十日十夜之必要，于形而上的方面也就不能有所饶舌了。

窃察世人怕死的原因，自有种种不同，以愚观之，可以定为三项，其一是怕死时的苦痛，其二是舍不得人世的快乐，其三是顾虑家族。苦痛比死还可怕，这是实在的事情。十多年前有一个远房的伯母，十分困苦，在十二月底想投河寻死，我们乡间的河是经冬不冻的，但是投了下去，她随即走了上来，说是因为水太冷了。有些人要笑她痴也未可知，但这却是真实的人情。倘若有人能够切实保证，诚如某生物学家所说，被猛兽咬死，痒苏苏地很是愉快，我想一定有许多人裹粮入山去投身饲饿虎的了。可惜这一层不能担保，有些对于别项已无留恋的人因此也就不得不稍为踌

蹿了。

顾虑家族，大约是怕死的原因中之较小者，因为这还有救治的方法。将来如有一日，社会制度稍加改良，除施行善种的节制以外，大家不问老幼可以各尽所能，各取所需，凡平常衣食住、医药教育，均由公给，此上更好的享受再由个人的努力去取得，那么这种顾虑就可以不要，便是夜梦也一定平安得多了。不过我所说的原是空想，实现还不知在几十百千年之后，而且到底未必实现也说不定，那么也终是远水不救近火，没有什么用处。比较确实的办法还是设法发财，也可以救济这个忧虑。为得安闲的死而求发财，倒是很高雅的俗事，只是发财大不容易，不是我们都能做的事，况且天下之富人有了钱便反死不去，则此亦颇有危险也。

人世的快乐自然是很有贪恋的，但这似乎只在青年男女才深切的感到，像我们将近“不惑”的人，尝过了凡人的苦乐。此外别无想做皇帝的野心，也就不觉得还有舍不得的快乐。我现在的快乐只是想在闲时喝一杯清茶，看点新书，虽然近来因为政府替我们储蓄，手头只有买茶的钱），无论他是讲虫鸟的歌唱，或是记贤哲的思想，古今的刻绘，都足以使我感到人生的欣幸。然而朋友来谈天的时候，也就放下书卷，何况“无私神女”（Atropos）的命令呢？我们看路上许多乞丐，都已没有生人乐趣，却是苦苦的要活着，可见快乐未必是怕死的重大原因，或者舍不得人世的苦辛也足以叫人留恋这个尘世罢。讲到他们，实在已是了无牵挂，大可“来去自由”，实际却不能如此，倘若不是为了上边所说的原因，一定是因为怕河水比彻骨的北风更冷的缘故了。

对于“不死”的问题，又有什么意见呢？因为少年时当过五六年的水兵，头脑中多少受了唯物论的影响，总觉得造不起“不死”这个观念来，虽然我很喜欢听荒唐的神话。即使照神话故事所讲，那种长生不老的生活我也一点儿都不喜欢。住在冷冰冰的金门玉阶的屋里，吃着五香牛肉一类的麟肝凤脯，天天游手好闲，不在松树下着棋，便同金童玉女厮混，也不

见得有什么趣味 况且永远如此 更是单调而且困倦了。又听人说 仙家的时间是与凡人不同的 诗云“山中方七日 世上已千年”，所以烂柯山下的六十年在棋边只是半个时辰耳，哪里会有日子太长之感呢？但是由我看来 仙人活了二百万岁也只抵得人间的四十春秋 这样浪费时间无裨实际的生活 殊不值得费尽了心机去求得他 倘若二百万年后劫波到来 就此溘然，将被五十岁的凡夫所笑，较好一点的还是那西方凤鸟（Phoenix）的办法 活上五百年 便尔蜕去 化为幼凤 这样的轮回倒很好玩的，——可惜他们是只此一家，别人不能仿作。大约我还只好在这被容许的时光中 就这平凡的境地中 寻得些须的安闲悦乐 即是无上幸福 至于“死后 如何？”的问题 乃是神秘派诗人的领域 我们平凡人对于成仙做鬼都不关心，于此自然就没有什么兴趣了。

（选自《雨天的书》 岳麓书社一九八七年版）

唁辞

周作人

昨日傍晚 妻得到孔德学校的陶先生的电话 只是一句话 说：“齐可死了——”齐可是那边的十年级学生 听说因患胆石症 (?)往协和医院乞治 后来因为待遇不亲切 改进德国医院 于昨日施行手术 遂不复醒。她既是校中的高年级生 又天性豪爽而亲切 我家的三个小孩初上学校 都很受她的照管 好像是大姊一样 这回突然死别 孩子们虽然惊骇 却还不能了解失却他们老朋友的悲哀 但是妻因为时常往学校也和她很熟 昨日闻信后为茫然久之 一夜都睡不着觉 这实在是无怪的。

死总是很可悲的事 特别是青年男女的死 虽然死的悲痛不属于死者而在于生人。照常识看来，死是还了自然的债，与生产同样地严肃而平凡 我们对于死者所应表示的是一种敬意 犹如我们对于走到标竿下的竞走者，无论他是第一着或是中途跌过几交而最终走到。在中国现在这样的状况之下“死之赞美者”(Peisithanatos)的话未必全无意义 那么“年华虽短而忧患亦少”也可以说是好事，即使尚未能及未见日光者的幸福。然而在死者纵使真是安乐 在生人总是悲痛。我们哀悼死者 并不一定是在体察他灭亡之苦痛与悲哀 实在多是引动追怀 痛切地发生今昔存殁之感。无论怎样地相信神灭 或是厌世 这种感伤恐终不易摆脱。日本诗人小林一茶在《俺的春天》里记他的女儿聪女之死 有这几句：

……她遂于六月二十一日与葬华同谢此世。母亲抱着死儿的脸

荷荷的大哭，这也是奇怪的了。到了此刻，虽然明知逝水不归，落花不再返枝，但无论怎样达观，终于难以断念的，正是这恩爱的羁绊。

诗曰：

露水的世呀，
虽然是露水的世，
虽然是如此。

虽然是露水的世 然而自有露水的世的回忆 所以仍多哀感。美忒林克在《青鸟》上有一句平庸的警句曰‘死者生存在活人的记忆上。’齐女士在世十九年 在家庭学校 亲族友朋之间 当然留下许多不可磨灭的印象，随在足以引起悲哀 我们体念这些人的心情 实在不胜同情 虽然别无劝慰的话可说。死本是无善恶的 但是它加害于生人者却非浅鲜 也就不能不说它是恶的了。

我不知道人有没有灵魂 而且恐怕以后也永不会知道 但我对于希冀死后生活之心情觉得很能了解。人在死后倘尚有灵魂的存在如生前一般 虽然推想起来也不免有些困难不易解决 但因此不特可以消除灭亡之恐怖，即所谓恩爱的羁绊也可得到适当的安慰。人有什么不能满足的愿望。辄无意地投影于仪式或神话之上，正如表示在梦中一样。传说上李夫人杨贵妃的故事 民俗上童男女死后被召为天帝侍者的信仰 都是无聊之极思 却也是真的人情之美的表现 我们知道这是迷信 我确信这样虚幻的迷信里也自有美与善的分子存在。这于死者的家人亲友是怎样好的一种慰藉 倘若他们相信——只要能够相信。百岁之后，或者乃至梦中夜里 仍得与已死的亲爱者相聚 相见 然而 可惜我们不相应地受到了科学的灌洗，既失却先人可祝福的愚蒙，又没有养成画廊派哲人（Stoics）的超绝的坚忍 其结果是恰如牙根里露出的神经 因了冷风热气随时益增其痛楚。对于幻灭的现代人遭逢不幸，我们于此更不得不特别表示同情

之意。

我们小女儿若子生病的时候，齐女士很惦念她；现在若子已经好起来，还没有到学校去和老朋友一见面，她自己却已不见了。日后若子回忆起来时，也当永远是一件遗恨的事吧。

（选自《雨天的书》岳麓书社一九八七年版）

笠翁与兼好法师

周作人

章实斋是一个学者 然而对于人生只抱着许多迂腐之见 如在《妇学篇书后》中所说者是。李笠翁当然不是一个学者，但他是了解生活法的人，决不是那些朴学家所能企及（虽然有些重男轻女的话也一样不足为训）《笠翁偶集》卷六中有这一节：

人问：“执子之见 则老子不见可欲使心不乱之说不几谬乎？”

予曰：“正从此说参来 但为下一转语 不见可欲使心不乱 常见可欲亦能使心不乱，何也？人能屏绝嗜欲，使声色货利不至于前，则诱我者不至，我自不为人诱。——苟非入山逃俗，能若是乎？使终日不见可欲而遇之一旦，其心之乱也十倍于常见可欲之人，不如日在可欲中与此辈习处，则司空见惯浑闲事矣，心之不乱不大异于不见可欲而忽见可欲之人哉！老子之学，避世无为之学也；笠翁之学，家居有事之学也。”……

这实在可以说是性教育的精义。“老子之学”终于只是空想 勉强做去，结果是如圣安多尼的在埃及荒野上胡思乱想，梦见示巴女王与魔鬼。其心之乱也十倍于常人。余澹心在《偶集》序上说：“冥心高寄，千载相关 深恶王莽王安石之不近人情 而独爱陶元亮之闲情作赋，”真是极正确的话。

兼好法师是一个日本的和尚，生在十四世纪前半，正当中国元朝，作有一部随笔名《徒然草》，其中有一章云：

倘若阿太志野之露，没有消时，鸟部山之烟也无起时，人生能够常住不灭，恐世间将更无趣味。人世无常，或者正是很妙的事罢。

遍观有生，唯人最长生，蜉蝣及夕而死，夏蝉不知春秋。倘若优游度日，则一年的光阴也就很是长闲了。如不知厌足，那么虽过千年，也不过一夜的梦罢。在不能常住的世间，活到老丑，有什么意思？‘寿则多辱。’即使长命，在四十以内死了，最为得体。过了这个年纪，便将忘记自己的老丑，想在人群中胡混，到了暮年还爱恋子孙，希冀长寿得见他们的繁荣；执着人生，私欲益深，人情物理都不复了解，至可叹息。

这位老法师虽是说着佛老的常谈，却是实在了解生活法的。曹慕管是一个上海的校长，最近在《时事新报》上发表一篇论吴佩孚的文章，这样说道：

关为后人钦仰，在一死耳。……吴以上将，位居巡帅，此次果能一死，教育界中拜赐多矣。

死本来是众生对于自然的负债，不必怎样避忌，却也不必怎样欣慕。我们赞成兼好法师老而不死很是无聊之说，但也并不觉得活满四十必须上吊，以为非如此便无趣味。曹校长却把死，自然不是寿终正寝之类，看

阿太志野是墓地之名。

鸟部山为火葬场所在地。

得珍奇 仿佛只要一个人肯“杀身成仁”什么政治教育等事都不必讲 便能一道祥光 立刻把人心都摆正 现出一个太平世界。这种死之提倡 实在离奇得厉害。查野蛮人有以人为牺牲祈求丰年及种种福利的风俗，正是同一用意。然在野蛮人则可，以堂堂校长而欲牺牲吴上将以求天降福利于教育界，则“将何以训练一般之青年也乎，将何以训练一般之青年也乎！”

（选自《雨天的书》 岳麓书社一九八七年版）

人死观

梁遇春

恍惚前二三年有许多学者热烈地讨论人生观这个问题，后来忽然又都搁笔不说，大概是因为问题已经解决了罢！到底他们的判决词是怎样，我当时也有些概念，可惜近来心中总是给一个莫名其妙不可思议的烦闷罩着，把学者们拼命争得的真理也忘记了。这么一来，我对于学者们只可面红耳热地认做不足教的蠢货，可是对于我自己也要找些安慰的话，使这徬徨无依、黑云包着的空虚的心不至于再加些追悔的负担。人生观中间的一个重要问题不是人生的目的么？可是我们生下来并不是自己情愿的，或者还是万不得已的，所以小孩一落地免不了娇啼几下。既然不是出自我们自己意志要生下来的，我们又怎么能够知道人生的目的呢？湘鄂的土豪劣绅给人拿去游街，他自己是毫无目的，并且他也未必想去明白游街的意义。小河是不得不流，自然而然地流着，它自身却什么意义都没有，虽然它也曾带瓣落花到汪洋无边的海里，也曾带爱人的眼泪到他的爱人的眼前。勃浪宁把我们比做大匠轮上滚成的花瓶。我客厅里有一个假康熙彩的大花瓶，我对它发呆地问它的意义几百回，它总是呆呆地站着，说不出一句话来。但是我却知道花瓶的目的同用处。人生的意义，或者只有上帝才晓得吧！还有些半疯不疯的哲学家高唱“人生本无意义，让我们自己做些意义。”梦是随人爱怎么做就怎么做的，不过我想梦最终脱不了是一个梦罢，黄粱不会老煮不熟的。

生不是由我们自己发动的，死却常常是我们自己去找的。自然在世